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信科技”）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购买芜湖长信新型显示器件有限公司43.86%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核准的方案为准）。长信科技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长信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保证长信科技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作如下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长信科技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长信科技利益。

二、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长信科技本次交易完成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新规时，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长信科技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盖章）



2023 年 5 月 12 日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信科技”）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购买芜湖长信新型显示器件有限公司43.86%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核准的方案为准）。长信科技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芜湖铁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长信科技的控股股东，为保证长信科技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作如下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长信科技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长信科技利益。

二、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长信科技本次交易完成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新规时，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长信科技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芜湖铁元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芜湖铁元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5 月 12 日